

证券代码：839817

证券简称：力德气体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杨东先生为公司分管（销售）的副经理，任职期限 3 年，自 2026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749,8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0.6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尹超女士为公司分管（财务）的副经理，任职期限 3 年，自 2026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经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经历及个人能力具备与公司发展相契合的条件。上述人员的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力德气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